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之募集配套资金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为 128,952,74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71%；

2、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11 月 4 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向 China Merchants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750 号）核准，2019 年 10 月，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港口”或“公司”）向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基础设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 名投资者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合计 128,952,746 股，并募集配套资金 2,212,829,121.36 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 128,952,746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922,365,124 股。

本次发行后公司未转增股份、未送红股。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的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作为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基础设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做出承诺如下：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及减持计划的承诺	1、本公司同意自招商港口本次发行结束之日（指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并委托招商港口董事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对本公司上述认购股份办理锁定手续，以保证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 2、除非经监管机构允许的不构成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上述承诺的卖出交易之外，本公司保证，如有其他违反上述承诺的卖出交易，本公司将授权登记结算公司将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3、本公司声明：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9年11月4日
深圳市基础设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锁定及减持计划的承诺	1、本企业同意自招商港口本次发行结束之日（指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并委托招商港口董事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对本企业上述认购股份办理锁定手续，以保证本企业持有的上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 2、本企业保证在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上述承诺时，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本企业将授权登记结算公司将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3、本企业声明：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9年11月4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限售期间均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对上述股东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三、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及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20年11月4日。

2、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28,952,746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6.71%。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2名，证券账户总数为2户。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64,102,564	64,102,564	9.94%	3.33%
2	深圳市基础设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850,182	64,850,182	10.06%	3.37%

四、本次解除限售后公司的股本结构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77,781,808	66.47%	-128,952,746	0	0	0	-128,952,746	1,148,829,062	59.76%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128,952,746	6.71%	-128,952,746	0	0	0	-128,952,746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180,414	0.01%	0	0	0	0	0	180,414	0.0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0,414	0.01%	0	0	0	0	0	180,414	0.01%
4、外资持股	1,148,648,648	59.75%	0	0	0	0	0	1,148,648,648	59.7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148,648,648	59.75%	0	0	0	0	0	1,148,648,648	59.75%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44,583,316	33.53%	128,952,746	0	0	0	128,952,746	773,536,062	40.24%
1、人民币普通股	464,858,324	24.18%	128,952,746	0	0	0	128,952,746	593,811,070	30.8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79,724,992	9.35%	0	0	0	0	0	179,724,992	9.35%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1,922,365,124	100%	0	0	0	0	0	1,922,365,124	100%



五、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3、董事会就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所做出的与本次解限股份对应的承诺及履行情况、是否存在该股东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上市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1月2日